

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10月16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书面、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5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5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邓玉泉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对外报出上述《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同意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合计不超过12,400万元，其中4,280万元用于置换公司首次并购深圳冠鼎51%股权时用自有资金支付的相关对价款，8,120万元用于支付及置换自有资金支付的收购深圳冠鼎29%少数股东股权交易款。公司拟以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的深圳冠鼎8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本次并购贷款的具体贷款额度、贷款期限、贷款利率及质押担保情况等均以银行最终审批及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为及时办理贷款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申请并购贷款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以及办理股权质押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董事认为：立信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推进公司业务发展，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优化财务结构，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千岛贸易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票据池及票据质押业务实施额度，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额度在上述业务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从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出发，通过提供担保，解决其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问题，有利于其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保持正常的经营，公司能直接分享其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下午 15:00 在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科技工业园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6日